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股東出售現有股份
終止股東協議
執行董事辭任
成交量不尋常上升**

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

- (1) CPHA在聯交所進行並完成大手交易，以每股H股5.75港元的價格出售94,643,000股H股，約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已發行H股總數41.71%及已發行股份總數20%。出售完成後，CPHA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 (2) 母公司、海航集團及CPHA訂立協議以終止股東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及
- (3) Gunnar Moller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CPHA出售現有股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獲悉，Copenhagen Airport A/S（「CPHA」）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進行並完成大手交易，按每股銷售股份5.75港元的價格（不包括印花稅、交易費、交易徵費及經紀佣金）（「價格」）向獨立買方（「買方」）出售（「出售」）全部由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94,643,000股H股（「H股」）（「出售股份」）。

* 僅供識別

出售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約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已發行H股總數41.71%及已發行股份總數20%。

價格較H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的收市價每股4.93港元高出約16.63%。

出售完成後，CPHA不再為本公司股東。就本公司董事（「董事」）所知，買方為獨立投資者，於完成出售前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終止股東協議

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母公司」）、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及CPHA亦訂立了一份協議，以終止上述各方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九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惟須待完成出售後方可作實。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CPHA提名的董事Gunnar Moller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於CPHA出售全部所持有的H股起生效。

Moller先生向董事會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辭任而需要本公司股東關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Moller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集團所作貢獻致以深切謝意。本公司將盡快發出有關建議委任董事的公佈，而有關委任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作實。

成交量不尋常上升

董事會留意到本公司股份成交量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有所上升，並謹此表明，除本公佈所披露的出售外，並不知悉上升的原因。

董事確認，並無有關收購或出售計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披露的磋商或協議，且就董事會所知，亦無任何影響或可能影響股價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一般責任須予披露的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聰

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
中國海南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共有七名董事，執行董事為張聰先生、董占斌先生及董桂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漢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柏齡先生、謝莊先生及馮征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
中國日報及文匯報刊登的內容。